

**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基金份额恢复办理申购、转换转入业务
并调整首次申购最低金额限制的公告**
公告送出日期：2019 年 3 月 4 日

1 公告基本信息

基金名称	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
基金简称	华夏永福混合	
基金主代码	000121	
基金管理人名称	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	
公告依据	《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《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》、《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》	
恢复相关业务的日期及原因说明	恢复申购日	2019 年 3 月 5 日
	恢复转换转入日	2019 年 3 月 5 日
	恢复申购、转换转入的原因说明	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。
各基金份额类别的基金简称	华夏永福混合 A	华夏永福混合 C
各基金份额类别的交易代码	000121	002166
该基金份额类别是否恢复申购、转换转入	-	是

注：①华夏永福混合 A 已开放申购、赎回、转换、定期定额申购业务。

②华夏永福混合 C 目前可办理赎回及转换转出业务，并将自 2019 年 3 月 5 日起恢复办理申购及转换转入业务，同时开放定期定额申购业务。华夏永福混合 C 目前基金份额为 0，2019 年 3 月 5 日华夏永福混合 C 的申购、转换转入、定期定额申购申请将按照该日华夏永福混合 A 的基金份额净值确认份额。

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

2.1 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）C 类基金份额将自 2019 年 3 月 5 日起恢复办理申购、转换转入业务，并将自同日起开放定期定额申购业务，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查阅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9 年 3 月 4 日发布的《华夏永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定期定额申购业务的公告》。

2.2 为更好地满足投资者的投资需求，本公司决定自 2019 年 3 月 5 日起调低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首次申购最低金额。调整后，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机构或华夏财富办理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，每次最低申购金额为 1.00 元；通过其他代销机构办理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申购业务时，每次最低申购金额

以各代销机构的规定为准。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转换业务遵循本基金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。具体业务办理请遵循各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。

如有疑问, 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(400-818-6666) 或登录本公司网站 (www.ChinaAMC.com) 获取相关信息。

风险提示:

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、诚实信用、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, 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, 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, 在做出投资决策后, 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, 由投资者自行负担。投资有风险, 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之前, 请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, 全面认识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, 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, 理性判断市场, 谨慎做出投资决策。

特此公告

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二〇一九年三月四日